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1062.1—2007

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 第1部分:总体框架

Government information resource interchange system— Part 1: Framework

2007-09-10 发布 2008-03-01 实施

前 言

GB/T 21062《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目前分为以下四个部分:

- ——第1部分:总体框架;
- ---第2部分:技术要求;
- ——第3部分:数据接口规范;
- 一一第4部分:技术管理要求。

本部分为 GB/T 21062 的第1部分。

本部分由国务院信息化工作办公室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归口。

本部分的主要起草单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大唐电信科技产业集团、 浙江建达科技有限公司、易达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怀进鹏、马殿富、林宁、邓洁霖、吴志刚、高栋、吴焱、牟清、徐俊杰、方志江、康宁。

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 第1部分:总体框架

1 范围

GB/T 21062 的本部分提出了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的总体技术架构,规定了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技术支撑环境的组成。

本部分适用于规划和设计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2. 1

交换 interchange

政务部门间通过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技术支撑环境实现政务信息资源在线传送的过程。

3 概述

国家电子政务总体框架由服务与应用系统、信息资源、基础设施、法律法规与标准化体系、管理体制等部分组成。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与交换体系是国家电子政务总体框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电子政务的基础设施之一。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与交换体系在支持电子政务应用时是一个有机整体,都是以政务信息资源为基础,依托国家统一的电子政务网络,采用不同的技术架构分别实现不同的服务功能,提供目录服务和信息交换服务,实现部门间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的支撑,作为基础设施与电子政务的业务应用相对独立。

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以国家统一的电子政务网络为基础,通过构建覆盖中央、省、市、县的多级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技术总体架构,围绕跨部门的业务协同,以部门业务信息为基础,确定部门间交换信息指标及信息交换流程,实现不同部门间异构应用系统间松耦合的信息交换,形成部门间政务信息资源物理分散、逻辑集中的信息交换模式,提供部门间横向按需信息交换服务,提高各级政府行政管理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满足各级政府履行职能的需要。

4 技术总体架构

4.1 组成

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技术支撑环境由信息库系统和信息交换系统组成。信息库系统由若干交换 信息库组成;信息交换系统由交换桥接、前置交换、交换传输、交换管理等子系统组成。

通过交换桥接子系统将部门需要交换的信息交换到前置交换信息库,在交换管理子系统的流程控制下,通过交换传输子系统、前置交换子系统,把需要交换的信息定向传输到接收部门。

4.2 信息库系统

组成信息库系统的交换信息库是政务部门为实现信息交换而建立的中间存储信息库,交换信息库中包括提供和接收的交换信息。

4.3 信息交换系统

4.3.1 前置交换子系统

由交换前置服务器、交换信息库和交换适配器等组成。前置交换子系统与部门业务应用系统之间